

其心也。其發明吾聖人大孝之奧理密意，會夫儒者之說，殆亦盡矣。吾徒之後學，亦可以視之也。

明孝章第一

二子祝髮，方事於吾道。逮其父母命之，以佛子辭而不往。吾嘗語之曰：佛子情可正，而親不可遺也。子亦聞吾先聖人其始振也，爲大戒，即曰孝名爲戒，蓋以孝而爲戒之端也。子與戒，而欲亡孝，非戒也。夫孝也者，大戒之所先也；戒也者，眾善之所以生也，爲善微戒，善何生耶？爲戒微孝，戒何自耶？故經曰：使我疾成於無上正眞之道者，由孝德也。

孝本章第二

天下之有爲者，莫盛於生也。吾資父母以生，故先於父母也。天下之明德者，莫善於教也。吾資師以教，故先於師也。天下之妙事者，莫妙於道也。吾資道以用，故先於道也。夫道也者，神用之本也；師也者，教誥之本也；父母也者，形生之本也。是三本者，天下之大本也。白刃可冒也，飲食可無也，此不可忘也。吾之前聖也，後聖也，人成道樹教，未始不先此三本者也。大戒曰：孝順父母、師僧，孝順至道之法，不其然哉！不其然哉！

原孝章第三

孝，有可見也，有不可見也。不可見者，孝之理也；可見者，

孝之行也。理也者，孝之所以出也；行也者，孝之所以形容也。修其形容，而其中不修，則事父母不篤，惠人不誠。修其中，而形容亦修，豈唯事父母而惠人，是亦振天地而感鬼神也。天地與孝同理也，鬼神與孝同靈也，故天地鬼神不可以不孝求，不可以詐孝欺。佛曰：孝順，至道之法。儒曰：夫孝，置之而塞乎天地，溥之而橫乎四海，施之後世而無朝夕。故曰：夫孝，天之經也，地之義也，民之行也。至哉大矣，孝之爲道也。夫是，故吾之聖人，欲人爲善也，必先誠其性，而然後發諸其行也。孝行者，養親之謂也。行不以誠，則其養有時而匱也。夫以誠而孝之，其事親也全，其惠人卹物也均。孝也者，效也。誠也者，成也。成者，成其道也。效者，效其孝也。爲孝而無效，非孝也；爲誠而無成，非誠也。是故聖人之孝，以誠爲貴也。儒不曰乎！君子誠之爲貴。

評孝章第四

聖人以精神乘變化而交爲人畜，更古今混然芒乎！而世人未始自覺，故其視今牛羊，唯恐其是昔之父母精神之所來也。故戒於殺，不使暴一微物，篤於懷親也。論今父母，則必於其道，唯恐其更生而陷神乎異類也。故其追父母於既往，則逮乎七世；爲父母慮其未然，則逮乎更生。雖譎然駭世，而在道